(7) 认证办理详细说明

学位认证办理流程图

第一步: 登陆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网站 (www.cdgdc.edu.cn/rzzx/index.jsp)填写申请表格

- 1.点击"学位认证申请、查询"
- 2.填写验证码进入认证申请页面
- 3.填写申请表,并打印《中国学位证书认证申请 表》、
- 4.提交申请,并牢记系统给出的申请号码及密码



第二步:根据系统计算出的费用利用银行汇款的方式进行支付

收款单位: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账 号: 81661850030809100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第三步:根据要求邮寄书面材料(汇款后一周内寄出)

学位证书复印件(A4)一式两份,与打印并签名的《中国学位证书认证申请表》、银行汇款凭据复印件一同寄往认证办理中心。

注:请在汇款后一周内及时寄送书面材料。

单位名称: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认证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同方科技广场B-1819邮政编码:100083



第四步: 办理中心用EMS将认证报告寄给申请人

中国学位认证申请说明

一、进入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网页

(www.cdgdc.edu.cn/rzzx/index.jsp)

- 1. 点击"学位认证申请、查询"进入"填写申请学位认证表格"页面;
- 2. 点击"新申请点击进入"后,在下面方框内输入验证码后点击"下一步",进入"填写申请学位认证表格"页面;
- 3. 逐项认真填写网上申请单,经确认无误后,在线提交申请,打印出认证申请表。提交申请后,所填信息不能再进行任何更改。
- 4. 提交申请后,系统将自动给出申请号和密码,并计算出认证咨询所需费用。请牢记申请号和密码,以后凭申请号和密码通过网络查询书面申请材料、费用到达情况以及认证完成时间和邮寄情况。
- 5. 每一位申请人必须单独申请,使用同一申请号可进行多个项目的认证申请。

二、缴纳费用

1、缴纳标准:

认证咨询收费按照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收费项目及标准执行,总费用根据申请人填报的认证项目逐项累计, 其中包括认证咨询报告费、备份报告费、认证咨询报告和备份报告的邮寄费等各项费用,申请人进行网上申请时 系统会计算合计费用。以下为具体收费标准:

- A、 中文认证报告 210 元/项:
- B、 英文认证报告 260 元/项:
- C、备份认证报告 50 元/项;
- D、加急服务(需电话与认证处确认)五工作日 200 元/项;
- E、为保证准确快捷送达,认证报告等材料将通过 EMS 方式寄送,邮寄费用按 EMS 实际标准收取。

2、缴纳方式:

认证咨询的所有费用必须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支付。**(请尽量用证书持有人姓名汇款,并且务必在附言、备注、款项来源等栏中注明证书持有者姓名和申请号。每人单独汇款,以便核对。)

收 款单 位: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人民币账号: 816618500308091001 美元账号: 816618500308091014

开 户 银行: 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请通过上述方式并严格按系统计算出的金额缴纳相关费用,否则将会严重影响认证进度。一经进入认证程序,在 20 工作日内所收费用不得退款。

三、寄送书面材料

1、所需提供材料:

- A、学位证书认证,需提交学位证书复印件一式两份;
- B、成绩单认证,需提交中、英文成绩单原件(需学校主管部门盖章)各一份、复印件各两份;
- C、在读证明认证,需提交学校出具的在读证明和学生证或高考录取通知书复印件一式两份;
- D、如认证申请是由驻华使(领)馆、移民局、香港特别行政区入境事务处、境外评估机构(如 WES)书面通知要求提交认证报告的,请附上相关机构书面通知的复印件一份。
 - E、已经提交的学位证书、成绩单书面材料一经提交进入认证程序,中途不得更换。

2、材料要求:

以上复印件大小为 A4 尺寸。所有提交的书面申请材料均用于审核、存档,恕不退还。

3、材料寄送:

各项材料准备齐全后,请连同签名后的《中国学位证书认证申请表》、银行汇款凭据复印件一并寄往以下地址:

单位名称: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认证处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同方科技广场 B-1819邮政编码:100083

请在汇款后一周内及时寄送书面材料,认证处不接受当面递交申请材料。认证程序在材料和款均到达后方可启动。

四、认证咨询时限

- 1、认证咨询工作一般在书面申请材料和汇款均收到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认证处将按申请人所填写的邮寄地址寄出认证咨询报告和发票。
- 2、加急服务需电话与认证处确认,方可进行,联系电话 010-82379480。
- 3、如超出 20 个工作日未能完成认证,认证处将按申请人所选择的延期或撤销申请处理。申请人需在《中国学位 认证咨询申请表》中选择逾期处理方式,如未选择将视为选择延期处理。如超过 50 个工作日还未能完成认证, 认证处将停止办理并退还申请人所缴费用。
- 4、如遇特殊情况,无法对申请材料进行认证,认证处将通知申请人,并退还所缴费用。
- 5、如因申请人提供材料(信息)不完整、不准确或不真实,导致认证工作不能按时完成,不能退还申请费用。
- 6、受相关学校寒、暑假影响,假期期间部分学位认证申请复核工作无法正常进行,认证工作亦难以在正常工作日之内完成。建议申请人提前申请学位认证,以避免假期造成的影响。对受到假期影响的学位认证申请,我们会及时向有关使(领)馆和移民部门说明情况。

五、备份认证报告

自学位认证咨询完成之日起一年内,申请人如需重新出具认证报告,请下载《备份报告申请表》,填写后寄送或传真至学位中心认证处,并缴纳相应备份费用和邮寄费用(收费标准见《备份报告申请表》),费用缴纳方式见第三条说明。超过一年期限请重新申请认证。

六、认证进度查询

凭申请号和密码可通过网络查询:

- 书面申请材料、费用到达情况(材料和汇款寄出五工作日后);
- 认证处提示信息(请随时关注);
- 认证完成时间和邮寄邮寄单号(根据系统给出的 EMS 邮寄单号登录 www. ems. com. cn,可跟踪查询邮寄详情)。

七、认证报告验证

凭认证申请号和认证报告完成号可在学位中心网站(http://www.cdgdc.cn)上查询认证报告,对书面报告进行验证。

八、认证咨询

- 在进行网上申请认证之前,请仔细阅读网页上相关内容
- 电话咨询: 010-82379480, 传真: 010-82378718 (24 小时)
- 上班时间: 每周一至五8: 00-12: 00, 13: 00-17: 00

高中会考、高考成绩认证办理流程图

参加过高考者

未参加讨高考者

(需办理高考成绩认证及高中会考成绩认证)

(需办理高中会考认证)





第一步: 登陆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网站 (www.cdgdc.edu.cn/rzzx/index.jsp) 填写申请表格

- 1.点击"中国会考、高考认证"
- 2.填写验证码进入认证申请页面
- 3.填写申请表,并打印《中国会考、高考认证申请表》
- 4.提交申请,并牢记系统给出的申请号码及密码



第二步: 根据系统计算出的费用利用银行汇款的方式进行支付

收款单位: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账 号: 816618500308091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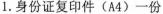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第三步:根据要求邮寄书面材料(汇款后一周内寄出)







- 2. 会考成绩单认证: 省、市考试主管部门颁发的高 中会考成绩单复印件
- 3. 高考成绩单认证: 省(市)招办或考试主管部门 开具的高考成绩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A4)一份。



- 1. 身份证复印件(A4)一份
- 2. 会考成绩单认证: 省、市考试主管部门颁发的高中 会考成绩单复印件(A4)一式两分

注意: 辽宁省会考合格证和会考成绩单认证者, 需要提供由辽宁省招考办出 具的相应证明原件。

广东省、湖南省、湖北省、山西省、上海市没有统一组织的高中毕 业会考,陕西省省级重点高中毕业生不参加统一会考,上述省市申 请人只办理高考成绩认证即可。

以上书面材料与打印并签名后的《中国会考、高考认证申请表》、银行汇 款凭据复印件一并寄往认证办理中心

单位名称: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认证处

址: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同方科技广场B-1819

邮政编码: 100083



第四步:办理中心用EMS将认证报告寄给申请人

高中会考、高考成绩认证办理说明

一、 进入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中心

(http://www.cdgdc.edu.cn/rzzx/index.jsp)

- 1. 点击"中国会考、高考认证"进入"中国会考、高考认证申请"页面;
- 2. 点击"新申请点击进入",进入下一页,仔细阅读网页上提示内容后,在页面底部方框内输入验证码,进入中国会考、高考认证网上申请页面:
- 3. 逐项认真填写网上申请单,经确认无误后,在线提交申请(提交后网上申请内容将不能再修改),并打印出认证申请表。
- 4. 提交申请后,系统将自动给出申请号和密码,并计算出认证咨询所需费用。请牢记申请号和密码,以后凭申请号和密码可通过网络查询书面申请材料、费用到达情况以及认证完成时间和邮寄情况。
- 5. 每人需单独申请,使用同一申请号可进行同一人多个项目的认证申请(请不要重复申请)。

二、缴纳费用

1、缴纳标准:

认证咨询收费按照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收费项目及标准执行,总费用根据申请人填报的认证项目逐项累计,包括认证咨询报告费、备份报告费、认证咨询报告和备份报告的邮寄费等各项费用,申请人进行网上申请时系统会计算合计费用。具体收费标准:

- A、英文认证报告 260 元/项;
- B、备份认证报告 50 元/项;
- C、加急服务(需电话与认证处确认)五工作日 200 元/项;
- D、为保证准确快捷送达,认证报告等材料将通过 EMS 方式寄送,邮寄费用按 EMS 实际标准收取。
- 注: 加急需与认证处电话协商,同意后方可办理,未经同意自行汇款申请加急无效。

2、缴纳方式:

认证咨询的所有费用必须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支付。(请尽量用证书持有人姓名汇款,并且务必在附言、备注、款项来源等栏中注明证书持有者姓名和申请号。请每人单独汇款,以便核对。)

收款单位: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帐 号: 8166185003080910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提示:请严格按系统计算出的金额缴纳相关费用,否则将会严重影响认证进度,责任自负。一经进入认证程序,在 20 工作日内所收费用不得退款。

四、寄送书面材料

- 1、所需提供材料:
 - ◆身份证复印件(A4)一份
 - ◆高中会考合格证认证: 需提供各省(自治区)、市考试主管部门统一颁发的高中毕业会考合格证复印件(A4)一式两份:
 - ◆高中会考成绩单认证:需提供各省(自治区)、市考试主管部门统一组织的高中毕业会考成绩单复印件(A4)一式两份;
- ◆高考成绩单认证:需提供各省(市)招办或考试主管部门出具的高考成绩证明原件一份,复印件(A4)一份; 注意:已经提交的书面材料一旦接收进入认证程序,中途不得更换。所有提交的书面申请材料均用于审核、存档, 恕不退还。

特别提示:

- ◆申请辽宁省会考合格证和会考成绩单认证者,需提供由辽宁省招考办出具的相应证明原件,联系电话: 024-86981125,中招处:
- ◆鉴于广东省、湖南省、湖北省、山西省、上海市没有省(市)统一组织的高中毕业会考,陕西省省级重点高中毕业生不参加统一会考,建议上述各省市考生做高考成绩认证。
- ◆如不能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将会导致您的认证申请无法完成。

2、材料寄送:

各项材料准备齐全后,请连同打印并签名的《中国会考、高考认证申请表》、银行汇款凭据复印件一并寄往以下地址:

单位名称: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认证处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 1 号同方科技广场 B-1819

邮政编码: 100083

提示:请在汇款后一周内及时寄送书面材料,认证处不接受当面递交申请材料;认证程序在材料和款均到达后方可启动。

五、认证咨询时限

- 1、认证工作一般在书面申请材料和汇款均收到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认证处将按申请人所填写的邮寄地址和方式寄出认证咨询报告和发票。
- 2、如超出 20 个工作日未能完成认证,认证处将按申请人所选择的延期或撤销申请处理。申请人需在《中国会考、高考认证申请表》中选择逾期处理方式,如未选择将视为选择延期处理。如超过 50 个工作日还未能完成认证,认证处将停止办理并退还申请人所缴费用。
- 3、如因申请人提供材料(信息)不完整、不准确或不真实,导致认证工作不能按时完成,不能退还申请费用。

六、备份认证报告

自认证完成之日起一年内,申请人如需出具备份报告,请下载《备份报告申请表》,填写后寄送或传真至学位中心认证处,并缴纳相应备份费用和邮寄费用,费用标准和缴纳方式见第三条说明。超过一年期限须重新申请 认证。

七、认证进度查询

- ◆凭申请号和密码可通过网络查询:
- ◆书面申请材料、费用到达情况(材料和汇款寄出五工作日后):
- ◆认证处提示信息(请随时关注);
- ◆认证完成时间和邮寄单号(登录 www. ems. com. cn,根据系统给出的 EMS 单号,可跟踪查询邮寄详情)。

八、认证报告验证

凭认证申请号和认证报告完成号可在学位中心网站(http://www.cdgdc.cn)上查询认证报告,对书面报告 进行验证。

九、认证咨询

- ◆在进行网上申请认证之前,请仔细阅读网页上相关内容
- ◆电话咨询: 010-82379480, 传真 010-82378718 (24 小时)
- ◆上班时间: 每周一至五8: 00-12: 00 , 13: 30-17: 00